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關於獨立董事辭任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0日公佈的關於獨立董事辭任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李先生提請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乃由於其須遵守中國共產黨中央組織部頒佈的第18號文件《關於進一步規範黨政領導幹部在企業兼職(任職)問題的意見》相關規定的義務。

如在該公告中陳述，李先生確認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不存在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關於李先生辭職的事宜需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披露，也沒有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的股東注意。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于玉群

香港，2014年10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建紅先生(董事長)、張良先生(副董事長)、王宏先生及吳樹雄先生；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科浚先生、潘承偉先生及王桂埴先生。